

股票代码：002509

股票简称：天广中茂

公告编号：2019-028

债券代码：112467

债券简称：16天广01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情况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9年3月4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恒远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3月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议案，形成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东方盛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无反对票、无弃权票，董事高恒远、余厚蜀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9年3月4日巨潮资讯网和2019年3月5日《证券时报》上的《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东方盛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均刊登于2019年3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

2、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无反对票、无弃权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19年3月4日巨潮资讯网和2019年3月5日《证券时报》上的《天

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刊登于2019年3月4日的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天广中茂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四日